

辽宁省企业信用协会文件

辽企信发【2023】5号

关于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活动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党组织：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会议4月3日在北京召开。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

为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省协会党支部号召全省会员的单位党组织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活动。

这次主题教育要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的

总要求。开展此次主题教育，根本任务是坚持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把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转化为坚定理想、锤炼党性和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强大力量，使全党始终保持统一的思想、坚定的意志、协调的行动、强大的战斗力、努力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方面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现就有关活动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会员单位党组织要认真组织本单位党员进行主题学习教育，领会和认识到这次主题教育活动意义重大

意义重大：“把党锻造成一块攻无不克、战无不胜的坚硬钢铁”

当前围绕党的创新理论开展主题教育，正当其时，意义重大。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加强思想教育和理论武装，要求全党来一个大学习。此前连续开展五次党内集中教育，都坚持把理论学习作为首要任务并贯彻始终，为我们党团结统一奠定了坚实思想基础。

理论上加强学习，方能做到思想上的坚定不疑，意志上坚忍不拔，行动上坚定不移，思想上的统一，是党的团结统一最深厚、最持久、最可靠的保障。

治国必先治党，党兴才能国强。思想建设作为党的基础性建设，是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不断增强党的战斗力和创造力的关键所在。这次主题教育着力解决思想不纯组织不纯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不

断增强党的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

通过思想淬炼、精神洗礼，百年大党必将在革命性锻造中更加坚强有力，永葆蓬勃生机和旺盛活力，成为中国特设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坚强领导。

二、各会员单位党组织要认真组织本单位党员认真学习 4 月 6 日中共中央关于印发《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2023 年版）》的通知内容，并做到以下要求：

（一）学深悟透：“真正把马克思主义看家本领学到手”

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是事关全局基础性、战略性工作。对于如何扎实抓好主题教育，3 月 30 日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明确了总要求、根本任务和 5 个方面目标，即：凝心铸魂筑牢根本、锤炼品格强化忠诚、实干担当促进发展、践行宗旨为民造福、廉洁奉公树立新风。学深悟透党的创新理论，必须有系统观念。要系统学习《习近平著作选读》第一卷、第二卷，《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2023 年版）》。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内容涵盖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等方方面面，构成一个完整的科学体系，“十个明确”“十四个坚持”“十三个方面成就”概括了这一思想的主要内容。整体把握、融会贯通，就是要把总书记对各领域提出的新理念、新思

想、新战略，对各方面工作提出的具体要求，放在整个科学体系中来认识和把握，避免碎片化、片面性，不能只见树木、不见森林。

学深悟透党的创新理论，必须知其然更知其所以然。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六个必须坚持”，标志着我们党首次从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高度深刻阐述了推进理论创新的科学方法、正确路径，深刻体现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立场观点方法。

(二)知行合一：“把学习和调研落实到完成党的二十大部署的各项任务中去”

这次主题教育，以学习贯彻党的创新理论为主题，以“学习”为先，更以“贯彻”为重。无论是总要求、根本任务，还是重点举措，最终都是为了解决事关党和国家发展全局的实践问题。总书记强调，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这个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以强化理论学习指导发展实践，以深化调查研究推动解决发展难题。

总书记明确要求党员干部“扑下身子、沉到一线”“把脉问诊、解剖麻雀，进行问题梳理、难题排查”，引领全党坚持调研开路，用党的创新理论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

三、各会员单位党组织要结合本协会正在开展的《民法典（合同编）》专项培训学习活动，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2020年7月21日在企业家人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提高自身的法治意识、契约精

神、守约观念，大力弘扬诚信守法的企业家精神，开展好 2021-2022 年度辽宁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活动

四、各会员单位党组织，这次主题教育要做到两手抓、两促进，推动本单位学习生产两不误，党员同志要将学习教育焕发出来的学习、工作热情转化为攻坚克难、干事创业的强大动力，使本单位跟上时代，在实现中国式现代化征程上再立新功。

辽宁省企业信用协会党支部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三日



主题词：学习贯彻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主题教育

抄 送：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辽宁省民政厅

辽宁省企业信用协会党支部

2023 年 4 月 13 日印